

杭州市物业专项维修资金使用申请表

(简易程序)

物业名称及座落	XX 小区（杭州市 XX 区 XX 路 XX 号）		
物业企业	杭州 X X 公司		
物业企业联系人	张 X X	联系电话	139XXXX1234
业主委员会联系人	李 X X	联系电话	137XXXX5678
收款单位（全称）			
开户行（全称）		账号	

申
请
事
项
及
额
度

1. 本次资金使用列支范围：_____
- 所涉及面积：_____平方米
2. 资金用途（请选择）：
 电梯的维修、更新、改造 消防设施的维修、更新、改造
3. 根据物业服务合同约定，上述维修（更新、改造）费用不在物业服务费中列支。
4. 物业交付至今已使用年限 XX 年；上述申请事项现已过保修期。
5. 根据《杭州市物业管理条例》的相关规定，已于 XX 年 XX 月 XX 日取得 _____
_____（质监或消防部门）书面批复，同意对 消防（消防或电梯）进行 维修（更新、改造）。
6. 经业主委员会决定，同意按照简易程序申请使用物业专项维修资金，并委托 _____
_____（施工单位名称）负责施工。
7. 上述申请事项已于 XX 年 XX 月 XX 日至 XX 月 XX 日将工程维修内容、工程预算、施工单位等事项在物业管理区域内进行了公示。
8. 根据申请意见及公示情况，特此申请使用物业专项维修资金 XX 元（大写：XX 元 XX 角 XX 分），最终的申请金额以工程结算为准。
9. 本单位委托 张 X X 身份证号码 123456789012345678 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申请相关事宜（附委托代理人身份复印件）。

上述情况如有虚假，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物业服务企业（盖章）： _____ 业主委员会（盖章）： _____

未聘请物业服务企业的，由所在街道办事处或社区居民委员会代为申请。